

##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1年8月8日9:00-11:00在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8号公司8楼810会议室以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参加董事9人，实参加董事9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二、审议并通过了《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1年1—6月份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三、审议并通过了《2010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100%；反对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弃权0票，占公司全体董事的0%。

特此公告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八月九日

#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11 年 1-6 月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 项 报 告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2010年3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375号），本公司于2010年4月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9,251,349股，每股发行价格15.50元。依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希会验字（2010）第029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4月20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9,251,349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93,395,909.50元，扣除发行费用75,731,624.36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17,664,285.14元。资金到账时间为2010年4月20日。

截至2011年6月30日，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060,699,924.23元（不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余额为569,610,362.35元（含利息收入12,646,001.44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加强对本公司募集资金行为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公司一直严格按照《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管理。

（一）截至201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为569,610,362.35元，分别存放本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以下专用账户：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期末余额
1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互助路支行	14,214,548.14
2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临潼区代王支行	262,134,825.13
3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231,684,570.62

4	西安陕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 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30,435,290.40
5	渭南陕鼓气体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 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10,554,143.11
6	石家庄陕鼓气体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 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20,586,984.95
	合 计		569,610,362.35

(二)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与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及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相关情况:

1、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于2010年4月30日分别与四个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临潼区代王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互助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城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履行情况良好。

2、根据本公司2010年8月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为了更好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分别以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募集资金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渭南陕鼓气体有限公司和石家庄陕鼓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两个气体项目公司”)。

两个气体项目公司注册成立并办理完毕相关手续后,分别在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将注册资金连本带息存入专户中。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于2010年10月29日分别与两个气体项目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履行情况良好。

3、鉴于两个气体项目公司在建设期需要委托本公司另一全资子公司西安陕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公司”)开展设备采购、工程设计和工程建设安装等工作。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两个气体项目公司分别与工程公司签订合同,由工程公司在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开立专户,专门用于工程公司与两个气体项目公司募投项目相关的资金收支结算。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

工程公司与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于2010年12月28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履行情况良好。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本半年度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希格玛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现更名为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核报告》（希会审字(2010)0793号）。根据公司2010年5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先期投入的346,517,272.54元自筹资金进行了置换。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截至2010年4月30日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数额
1	大型透平装置成套产业能力提升与优化项目	231,682,328.63
2	石家庄金石空分装置工业气体项目	35,662,088.80
3	陕西陕化空分装置工业气体项目	79,172,855.11
	合计	346,517,272.54

上述资金置换已于2010年5月完成。

3、以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超募资金的使用，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A股招股说明书中已做如下安排：“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超过上述投资项目投资额，超过部分用作补充公司一般性用途的流动资金”。

根据公司2010年6月21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关于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决议，公司将存放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城北支行的超募资金385,214,285.14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1年1-6月，本公司未变更募投项目。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形。

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八月八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17,664,285.1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3,386,691.5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60,699,924.2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半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大型透平装置成套产业能力提升与优化项目	否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35,012,958.23	287,111,186.16	-12,888,813.84	95.70%	2011年6月30日	—	—	否
陕西陕化空分装置工业气体项目	否	510,700,000.00	—	397,510,000.00	75,308,988.99	224,001,626.84	-173,508,373.16	56.35%	2012年3月31日	—	—	否
石家庄金石空分装置工业气体项目	否	421,750,000.00	—	287,545,000.00	73,064,744.35	164,372,826.09	-123,172,173.91	57.16%	2012年12月31日	—	—	否
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否	385,214,285.14	—	385,214,285.14	—	385,214,285.14	—	100%	—	—	—	—
合计	—	1,617,664,285.14	—	1,370,269,285.14	183,386,691.57	1,060,699,924.23	-309,569,360.91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上述投入金额系从募集资金中实际支付的金额，在计算项目实际进度时还应考虑投入已经发生但尚未从募集资金中实际支付的部分，主要为两部分：为募投项目支出开具的尚未到期解付的银行承兑汇票 78,087,049.99 元、以自有资金垫付但需经审计才能用募集资金支付的投入 25,121,324.72 元(公司自制设备的部分投入暂以自有资金垫付，待项目建设完成并经审计后以募集资金支付)。1、大型透平装置成套产业能力提升与优化项目：开具的尚未到期解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为 12,891,348.61 元，考虑此因素后的项目投入进度为 100%。2、陕西陕化空分装置工业气体项目：开具的尚未到期解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为 34,553,079.20 元，以自有资金垫付但需经审计才能用募集资金支付的投入为 15,493,950.35 元，考虑此两因素后的项目投入进度为 68.94%，投入金额差额为-123,461,343.61 元，项目投入进度较慢的主要原因为：客户主流程建设缓慢。3、石家庄金石空分装置工业气体项目：开具的尚未到期解付的银行承兑汇票为 30,642,622.18 元，以自有资金垫付但需经审计才能用募集资金支付的投入为 9,627,374.37 元，考虑此两因素后的项目投入进度为 71.17%，投入金额差额为-82,902,177.36 元，项目投入进度较慢的主要原因为：客户主流程建设缓慢。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1 年 1-6 月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 年 1-6 月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1 年 1-6 月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11 年 1-6 月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11 年 1-6 月无。